

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

转发《关于印发〈东莞市社会组织党建标准化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支部：

现将市社会组织工委《关于印发〈东莞市社会组织党建标准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转发给你们，请各党支部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联系人：刘莉玲（市律师协会党委办公室）

联系电话：22459905

传 真：22508201

E—MAIL: 451926949@qq.com

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

2016年8月19日

编号	20160252
日期	2016年7月12日
东莞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中共东莞市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关于印发《东莞市社会组织党建标准化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社会组织工委、松山湖社会组织党委、市直管社会组织党组织：

《东莞市社会组织党建标准化实施方案》业经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按照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东莞市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2016年7月12日

东莞市社会组织党建标准化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推动社会组织党组织夯实基础、整体提升，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央《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省委《关于加强我省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以及《广东省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引（试行）》等文件精神，现结合我市实际，就推进社会组织党建标准化提出如下方案。

一、推进班子建设标准化

1、**选优配齐班子队伍。**社会组织党组织是党在社会组织中的战斗堡垒，发挥政治核心作用。要按照《党章》及有关规定，合理设置社会组织党组织，任期届满应当按期举行换届选举。班子配置应以合理、精干、高效为原则，分工明确。班子要健全、团结、能力强、威信高，坚持民主集中制，重大事项集体研究，认真执行上级规定，形成工作合力。按照“守信念、讲奉献、有本领、重品行”的标准，选优配齐党组织领导班子。提倡党员社会组织负责人、管理层人员担任党组织书记。鼓励把管理层和业务骨干中的优秀党员推选为党组织班子、把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进入管理层。要注重党组织后备干部的培养和管理，建设高素质的后备干部人才队伍。

2、履行党的政治责任。党组织书记要带头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有全局观念，善于团结同志，开拓创新，廉洁自律，工作有成效。党组织班子要深刻认识党组织的地位和作用，紧紧围绕党章赋予基层党组织的基本任务开展工作，认真履行六项基本职责（保证政治方向、团结凝聚群众、推动事业发展、建设先进文化、服务人才成长、加强自身建设）。严肃组织生活，严明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组织纪律，做好“三个表率”（即学习表率、业务表率、作风表率）。要主动学、带头学，将学习党章党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把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加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文件精神作为工作重点，认真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断提高班子队伍的政治素质和党性修养，真正做到立场坚定，始终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引导社会组织沿正确方向发展。

3、切实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要建立健全双向互动机制，大力推行社会组织党员管理层人员与党组织班子成员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做法，探索建立党组织与管理层共同学习、党组织书记参加或列席管理层重要会议等制度，有效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继续加强党组织班子与管理层（尤其是社会组织负责人）的沟通联系，监督社会组织依法依规和按照组织章程运作、参与社会管理、坚持诚信执业。

增强党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密切联系党员和群众，积极协调各方关系，维护员工合法权益、改善工作生活条件等，营造党建带群建的良好氛围。

二、推进队伍建设标准化

4、抓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党务工作者要党性观念强，熟悉党务，爱岗敬业，具有奉献精神，能圆满完成党组织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积极参加市镇两级组织的各类党务工作培训班，不断增强党性修养和提高业务水平。各镇街社会组织工委、市直管和松山湖社会组织党委要统筹选派和管理好党建工作指导员，注重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到新建社会组织党组织和规模较大、党员人数多的社会组织党组织加强指导。各党建工作指导员要认真按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制度的要求，加强对区域内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有效指导。适应新时期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需要，多渠道、多样化选用人才，建设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数量充足的党务工作者队伍及后备人才队伍。

5、创新优化党员队伍管理。要按照建立学习型党组织的要求，加强党员思想政治理论、党性党风党纪、政策法规法规以及科学文化知识等教育，引导党员对照“四讲四有”标准做合格党员。建立健全党员队伍分级分类培训机制，各镇街社会组织工委、市直管和松山湖社会组织党委重点抓好基层

党组织书记、党建指导员、党务工作者的示范培训，各基层党支部广泛开展党员集中轮训。党员学习培训要做到计划有序、内容丰富、效果明显。党组织书记每年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党建工作指导员每年至少参加2次培训。要继续优化党员队伍管理机制，积极为党员提供便利和帮助，同时强化党员管理监督，利用社会组织党员管理系统，全面摸清和及时更新党员的基本信息，严格组织关系管理，及时处置不合格党员，每季度更新1次，做到底数清、出入明、信息准。深入了解、密切关注党员思想状况和实际需求，创新思想政治教育方式，组织开展喜闻乐见的活动，提供所需所盼的服务，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积极为党员排忧解难，寓教育于服务之中，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吸引力和影响力。

6、严格发展党员工作。党员队伍要相对稳定，党支部固定的正式党员要保持在3人以上，要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结合实际，认真制定发展党员规划，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细则（试行）》的规定和要求，做好发展党员工作。要创新组织考察方式，加大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和教育，着重在没有党员或只有个别党员的社会组织中发展党员，注重把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负责人、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发展为党员，把党员培养成社会组织的业务骨干。同时要

通过组织推荐、引导用人单位定向招聘党员员工等途径，把应届毕业生、退伍军人和下岗职工中的党员充实到社会组织中来。组织开展党内创先争优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挖掘和选树优秀共产党员典型。

三、推进阵地建设标准化

7、抓场所硬件标准化。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地抓好党员活动场所的标准化建设，做到有党组织办公场所、有党员活动场所、有活动宣传载体、有运行管理机制的“四有”要求，使党员学习教育有场所、有设备、有资料、有氛围。党组织办公场所力争做到“七个一”（一块党组织牌匾、一间独立的办公室、一套办公电脑、一个文件资料柜、一个党务公开宣传栏、一套党建杂志和一套桌牌、胸牌、公示牌、党旗、党徽）。有条件的要配备党员活动室，力争做到“十有”（有“党员活动室”标志牌、有必要的桌椅配置、有电视或投影等党员教育设备、有党旗悬挂、有相关党务流程、有入党誓词、有党员的权利和义务等资料、有相关的报刊和书籍、有档案资料柜、有管理人员和制度）。

8、抓党员活动标准化。要根据自身专业优势，采取小型、业余、分散、务实等多种方式，创新开展各类体验式、参与式的主题党日活动，力争做到“五常”（常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常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常开展互帮共建活动、常开展“三服务”

主题活动、常开展党员学习交流活动），增强社会责任感，充分体现党员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以形式多样的激励机制发现优秀党员典型。

9、抓宣传工作标准化。积极开拓党建宣传阵地，力争做到“四有”（有宣传公示栏、有党员形象墙、有稳定的通讯员队伍并积极报送信息、有关注使用“东莞社会组织党建”官方微信公众号），积极撰写党建工作信息、经验做法材料等，加大党建宣传力度，展现社会组织党组织和党员的良好形象。

10、抓台账资料标准化。要重视党组织台账资料的收集和管理，形成一套整理规范、资料齐全的台账，有效保障党组织的规范运行。力争建立“三个名册”（党员名册、入党积极分子名册、党员发展对象名册），“四个计划”（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发展党员工作计划、党员学习教育计划、党风廉政教育计划），“五套资料”（党员学习资料、党建活动资料、党员党籍资料、先进事迹及表彰奖励资料、党员群众反映问题资料），“六个记录”（“三会一课”记录、民主生活会记录、谈心谈话记录、提醒诫勉记录、日常重要活动记录、党员档案资料移交记录）。

四、推进制度建设标准化

11、完善组织生活制度。要从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的职业特点和内在需求出发，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落实“三会一课”、

民主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党员党性定期分析等制度，建立党组织与班子成员、普通党员之间的谈心谈话制度，教育引导党员守纪律、讲规矩，提高党内生活质量。按期召开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把组织生活与工作业务、单位活动等紧密结合起来，把党的工作融入社会组织运行和发展过程，实现目标同向、互促互进。

12、完善学习培训制度。要结合党员构成特点，把党员的学习培训与单位业务技能培训紧密结合起来，灵活机动安排学习时间和载体，充分调动党员的积极性。课程设置上，既要提高学习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又要不断拓宽学习内容的宽度与广度，做到不虚、不空、不偏。

13、完善服务群众制度。要按照建设基层服务型党组织的要求，以强化服务功能、改正服务作风、提高服务能力为目标，结合本单位行业优势，探索建立灵活多样、内容丰富的党员联系服务群众机制。广泛建立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切实帮助基层群众解难事、办实事、做好事，不断扩大党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

14、完善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党内民主监督、党费及党建专项经费管理等制度，要按有关规定坦诚布公、及时提醒、严格管理。社会组织应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管理费用列支，严格执行党费及党建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制度，使用情

况定期公布，接受党员监督。党组织要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畅通信访渠道，在党务信息公布栏、网站等媒体上设置信访举报邮箱，公布信访举报部门地址、电话等。

五、推进廉政建设标准化

15、增强廉洁从业意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和党建经费使用等工作机制。党员干部要加强作风建设，带头反腐倡廉，遵纪守法，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紧紧围绕本单位的年度工作任务，践行“三严三实”，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不断提高社会组织党员和从业人员的道德情操。

16、加强提醒教育。党组织要坚持以问题为导向，针对在监督执纪过程中发现的党员、干部中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谈心提醒教育。定期开展廉政教育活动，及时传达、学习上级纪委有关精神，增强风险防控意识，提高拒腐防变能力。

17、积极推进党务公开。要坚持公开、透明原则，定期公开各项党务工作，包括组织生活、发展党员、党建经费使用等，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提高党员对党内事务的参与度，发挥党员在党内政治生活中的主体作用。着力保障和落实党员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不断提高党务公开工

作水平。

18、推进廉政教育基地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党组织结合自身行业特点，探索打造行业社会组织廉政警示教育示范基地，加快推进我市社会组织廉政文化建设。